酉阳经信发〔2025〕37号

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关于申报2025年度市级引导区县科技发展资金项目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重庆市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管理管理实施细则》，按照全县科技创新工作部署，为提质增速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“双倍增”行动，着力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发展，现组织开展2025年度市级引导区县科技发展资金项目申报工作，具体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时间

2025年6月14日-2025年6月19日。

二、支持方向

聚焦“416”科技创新战略布局和“33618”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，重点支持重大科技任务、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、科技创新基地建设、科技成果转移转化、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等五个方面，重点支持科技特派员团所在的企业，优先支持高新技术企业、有技术输出的企业。

（一）重大科技任务。中央决策部署以我市为主实施，需要中央财政予以支持的重大科技任务。

（二）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。支持国家部署的国际科技创新中心、区域创新中心建设，市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等。

（三）科技创新基地建设。支持市委、市政府有明确投入要求的市级及以上科技创新基地（平台）。

（四）科技成果转移转化。支持围绕我市重点产业等开展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活动。引导技术转移机构、技术市场、中试基地和概念验证中心建设发展等。

（五）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。聚焦探索未知的科学问题，支持开展先行先试和非共识的基础研究、应用基础研究。

三、支持方式

每个项目不超过30万元，在项目通过验收后一次性拨付。

四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主体为在县域实际运营一年以上的法人企业，具有稳定的运营团队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。

（二）项目负责人原则上应当是项目申报单位的在职人员，且申请项目和主持在研项目不超过1项，项目参与人参与申请项目和参与在研项目不超过2项。

（三）同一申报主体只能申报一项，项目考核指标应具体、明确、量化、可考核，项目未获得过财政经费资助，不存在一题多报或者重复申请情形。

（四）申报主体应配套资金，自筹经费与申请经费的比例不低于1:1，自筹经费在申报阶段核定后不可调减。

（五）申报主体未列入信用中国（信用重庆）失信惩戒对象。项目申报主体、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科研诚信记录涉及的限制申报情况。

五、实施周期

项目实施周期原则上不超过1年。

六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资料

1.《项目申报书》（模板详见附件1）加盖鲜章纸质件3份，电子档1份；

2.科研诚信承诺书（模板详见附件2）加盖鲜章纸质件3份，电子档1份；

3.产学研合作协议（模板详见附件3）加盖鲜章纸质件3份，电子档1份（与其他单位合作实施项目需提供）；

4.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章纸质件1份。

（二）相关要求

请申报单位在2025年6月19日17:00前，将申报材料纸质件交至酉阳县钟多街道翠屏山大道中路25号县经信委207室，电子件传至邮箱674415554@qq.com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联系人：郑老师；联系电话：023-75552603，18202367034。

附件：1.项目申报书

2.科研诚信承诺书

3.产学研合作协议

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 2025年6月13日

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6月13日印发

有关名词解释

“416”科技创新战略布局：4是数字科技、生命健康、新材料、绿色低碳四大科创高地。16就是16个重要战略领域，包括人工智能、区块链、云计算、大数据、创新药物、精准医疗、生物制造、智慧工业、高端装备材料、先进光电与量子材料，新型半导体材料、高分子与复合材料、新能源与新型储能，绿色制造、再生资源利用和生态保护与修复能力。

“33618”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：3大万亿级主导产业集群：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、新一代电子信息制造业、先进材料。3大五千亿级支柱产业集群：智能装备及智能制造、食品及农产品加工、软件信息服务。6大千亿级特色优势产业集群：创新打造新型显示、高端摩托车、轻合金材料、轻纺、生物医药、新能源及新型储能。18个“新星”产业集群：卫星互联网、生物制造、生命科学、元宇宙、前沿新材料、未来能源；功率半导体及集成电路、AI及机器人、服务器、智能家居、传感器及仪器仪表、智能制造装备、动力装备、农机装备、纤维及复合材料、合成材料、现代中药、医疗器械。